

## 貳、年度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績效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一	貫徹海域執法，維護岸海秩序	1	查緝各類走私、偷渡案件成效	1	統計數據	1. 安海專案(本年度/設定案件目標值) $\times 85\%$ 【備註：案件包括肅槍、緝毒、偷渡犯及人口販運】 2. 安康專案(本年度/前3年度案件平均值) $\times 15\%$ 。 【備註：案件包括走私農漁畜產品、菸、酒及動物活體】	90%
		2	取締越界漁船成效	1	統計數據	(本年度罰鍰案件數/本年度行政處分案件數) $\times 100\%$	17%
二	執行巡護任務，強化搜救能量	1	執行漁業巡護成效	1	統計數據	(妥善處理避免我國漁船遭干擾或扣押件數/受理通報專屬經濟海域護漁案件數) $\times 100\%$	92%
		2	提升救難、救生成效	1	統計數據	(救生成功搜索率+救難成功搜索率)/2 【備註： 1. 救生成功搜索率： $(\text{救生平安、負傷及死亡人數})/(\text{救生人數})\times 100\%$ 2. 救難成功搜索率： $(\text{救難平安、負傷及死亡人數})/(\text{救難人數})\times 100\%$ 】	90%
三	倡導海洋研究，永續海洋保育	1	鼓勵海洋學術研究	1	統計數據	(當年度參採件數/當年度補助海洋學術研討有關海巡業務建議事項總數) $\times 100\%$	90%
		2	有效維護海洋環境資源	1	統計數據	(本年度/前3年度取締案件數平均值) $\times 100\%$ 【備註：案件數包括海巡公務統計年報中，重大海洋污染、一般海洋污染、捕捉海洋保育生物、非法毒、電、炸、網魚、盜採砂石、伐木、違反海岸生態及環境保護及其他案件】	90%
四	充實海巡建設，提升勤務效能	1	落實執行「強化海巡編裝發展方案」	1	進度控管	依據行政院核定「強化海巡編裝發展方案」各年度艦艇新建與延壽工程計畫，實際達成率配合度： (年度計畫整體實際執行率/年度計畫整體預定執行率) $\times 100\%$ 【備註： 1. 實際執行率： 以各噸級艦艇建造及延壽計畫之年度目標為基準，依實際工程進度與預算執行數作為評核指標。 2. 預定執行率： 以各噸級艦艇建造及延壽計畫之年度目標為基準，依預計工程進度與預算執行數作為評核指標。 3. 年度計畫整體實際執行率： 各噸級艦艇年度執行率加總、平均，即為整體實際執行率。】	100%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績效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2	落實資通安全防護管理	1	統計數據	資安警訊處理率=(完成資安警訊通報改善處理作業並回復本署資通安全防護管理中心結案完畢/本署資通安全防護管理中心資安警訊通報數) $\times 100\%$ 【備註： 1.「資安警訊」：為本署資通安全防護管理中心針對內部資安事件製作之通報資料，並要求所屬單位對於所通報資安事件能迅速完成改善處理作業。本指標主要目的在衡量本署整體資安防護管理成效。 2.「處理」：係指依本署資通安全防護管理中心作業規範完成整體資安事件處理生命週期，亦即從資安警訊之發布、通報，到處理單位回復改善情形並確認結案。】	99%
		3	確保海域監視資訊服務能量	1	統計數據	(年度平臺服務正常運作時數/總服務時數) $\times 100\%$	96%
		4	維護寬頻網路系統妥善	1	統計數據	(年度各交換網路硬體穩定及網路正常運作時數/總運作時數) $\times 100\%$	99%
五	推動募兵政策，精實人力結構	1	積極達成招募成效，提升海巡執法能量	1	統計數據	1. 專業軍官：(年度實際招募人數/年度計畫招募人數) $\times 50\%$ 2. 志願士兵：(年度實際招募人數/年度計畫招募人數) $\times 50\%$ 【備註： 於年度預算足額撥給條件下，依規劃辦理志願役人力招募作業。】	65%
六	精進為民服務，拓展服務功能	1	辦理海巡服務座談	1	統計數據	1. (建言撤管數/建言總數) $\times 80\%$ 2. (民眾滿意度問卷調查統計分析) $\times 20\%$	90%
		2	118 海巡服務專線處理成效	1	統計數據	1. (辦理管制通報案件數/通報案件數) $\times 50\%$ 2. (民眾滿意度調查統計分析) $\times 50\%$	81%
七	加強財產管理，活化資源運用	1	辦理財產檢核，提升管理效能	1	實地查證	依本署「國有財產管理評核標準表」，考評所屬各機關年度財產管理執行成效，達到年度目標值。(各機關評比分數加總 $\div 7$ ) $\times 100\%$	96%
八	擴展組織學習，融合機關文化	1	深化組織學習活動，激化學習心得與創新建議	1	統計數據	是否依規定深化組織學習活動，激化學習心得與創新建議，並達到下列各分項標準者(各年度目標值填列符號代表意義：0 代表「7 項均未達到」、1 代表「達到 1 項」、2 代表「達到 2 項」) 【說明】： 1. 薦送專文參加國家文官學院專書閱讀心得寫作競賽達 5 篇以上。 2. 研提具體革新建議案且經採行確具效益，並薦送參加行政院建立參與及建議制度評審達 1 案以上。 3. 辦理組織學習活動或標竿學習活	7 項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績效指標		評估 體制	評估 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 目標值
						動 3 次以上。 4. 辦理參訪心得交流或出國進修人員於返國後進行心得分享活動 2 場次以上。 5. 舉辦專題演講達 5 次以上。 6. 撰寫與業務相關之研究成果專文刊登於海巡雙月刊或其他期刊達 5 篇以上。 7. 培育海岸巡防機關心理諮商輔導工作志願服務者達 70 人以上。	